

春节将至,归途如虹——

法律“锦囊”伴您平安回家过大年

岁末将至,游子归乡,回家过年是中国人的浪漫。2025年春运自1月14日开始,预计将于2月22日结束。据交通运输部等部门统计,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将达到90亿人次,铁路民航客运量有望分别突破5.1亿人次和9000万人次,自驾出行将稳居主体地位,预计达到72亿人次。不论您是选择自驾还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方式归家,都应注意出行安全,现奉上春运出行法律“锦囊”伴您平安回乡。

锦囊1: 谨慎选择“买短乘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第十四条规定,旅客乘车应当持有效车票。对无票乘车或者持失效车票乘车的,应当补收票款,并按照规定加收票款;拒不交付的,铁路运输企业可以责令下车。

锦囊2: 乘坐飞机、火车等须按座位乘坐

民法典第八百一十五条规定,旅客应当按照有效客票记载的时间、班次和座位号乘坐。旅客无票乘坐、超程乘坐、越级乘坐或者持失效客票乘坐的,应当补交票款,承运人可以按照规定加收票款;旅客不支付票款的,承运人可以拒绝运输。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三款规定,扰乱公共汽车、电车、火车、船舶、航空器或者其他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秩序的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锦囊3: 驾驶机动车不得超速、超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机动车上道路行驶,不得超过限速标志标明的最高时速。在没有限速标志的路段,应当保持安全车速。

夜间行驶或者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行驶,以及遇有沙尘、冰雹、雨、雪、雾、结冰等气象条件时,应当降低行驶速度。



锦囊4: 非紧急情况不得占用应急车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八条规定,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时,应当依照本法第五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办理;但是,警告标志应当设置在故障车来车方向一百五十米以外,车上人员应当迅速转移到右侧路肩上或者应急车道内,并且迅速报警。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或者交通事故,无法正常行驶的,应当由救援车、清障车拖曳、牵引。

锦囊5: “无证驾驶”属于严重违法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二)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暂扣的人驾驶的;

(三)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四)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百分之五十的;

(五)强迫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机动车安全驾驶要求驾驶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尚不构成犯罪的;

(六)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七)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八)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锦囊6: 客运车不得站外揽客,超员等 货运车不得超载、违规载客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一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在实施道路运输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车辆超载行为的,应当立即予以制止,并采取相应措施安排旅客改乘或者强制卸货。

第六十二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在实施道路运输监督检查过程中,对没有车辆营运证又无法当场提供其他有效证明的车辆予以暂扣的,应当妥善保管,不得使用,不得收取或者变相收取保管费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规定,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额定乘员百分之二十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

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百分之三十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有前两款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机动车至违法状态消除。

运输单位的车辆有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情形,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锦囊7: 非法营运将承担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规定,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2万元的,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锦囊8: 无偿搭载他人对乘车人 仍负有保障义务

返乡期间,不少朋友会选择搭乘老乡的私家车一同回家。“好意同乘”俗称搭便车,指驾驶人基于善意互助或友情帮助而允许他人无偿搭乘车辆的行为,属于无偿拼车。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一十七条规定,非营运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无偿搭乘人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应当减轻其赔偿责任,但是机动车使用人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

因车主在拼车行为中没有任何利益,属于一种好意施惠行为。按照司法实践中的处理办法,因好意同乘发生交通事故的,考虑到权利义务平衡及鼓励好意施惠行为因素,应酌定减轻责任人的民事赔偿责任,并对精神损害赔偿金不予支持。

“好意同乘”从社会伦理上值得提倡和鼓励,但大家在为他人提供“搭便车”服务时要谨慎驾驶,做好安全保障措施,充分尽到审慎义务,遵守交通管理法律法规规范行驶,以保障乘车人的生命健康安全。乘车人也应当确认驾驶人的驾驶情况,安全搭乘。

(本报综合报道)



便民服务

疏通服务

刊登保定晚报分类广告
优惠正在进行中……

通改下水道
高压清洗管道
3073929

专业疏通
修改水管 修马桶
3038805
2022773

维修服务

保洁服务

7575660
移机
加氟
维修
回收
空调

保洁
爱心保洁
家庭、单位、玻璃厨卫
17532059115

上门 空调 冰箱 热水器 油烟机 洗衣机
精修 15703127970

大辞典

天天刊登价格更实惠

保定晚报分类广告 一次性付款

每周至少刊登三次 即可享受优惠服务

● 10次赠1次 ● 20次赠3次